

春风油田老区（克拉玛依市境内）五年滚动开发工程 （三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月19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春风油田老区（克拉玛依市境内）五年滚动开发工程（三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山东莱克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胜利油田新大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等）、监理单位（山东胜利建设监理股份有限公司）、验收调查（监测）单位（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3名特邀行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核实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审阅相关档案资料，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和验收调查（监测）单位对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克拉玛依市城区西南方向约40km处。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改扩建。三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部署新井13口（其中采油井10口，注水井3口），均为新钻井，新建井场13座，新建集输管线1.545km、注汽管线0.86km、注水管线3.92km、道路8.4km、40m³高架油罐2座，配套自动控制、通信、供电、道路、防腐、消防等辅助及公用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2月，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春风

油田老区（克拉玛依市境内）五年滚动开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年3月18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以“新环审〔2022〕47号”文予以批复。

2024年4月8日，《克拉玛依五年滚动产能建设项目（一期）》；2025年1月19日《克拉玛依五年滚动产能建设项目（二期排612-平101井区零散调整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第三期，于2023年5月12日开工建设，截至2024年11月16日全部建设完成，2024年11月20日进入调试阶段。

（三）投资情况

三期工程实际投资为13530万元，环保投资191万元，约占总投资的1.4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13口井地面工程及其配套辅助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本项目建设地点、性质、工艺、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措施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工程占地面积20.791hm²，其中永久占用面积8.072hm²，主要为井场、井场道路及部分管线占地；临时占地12.719hm²，主要为井场及管线施工占地；占占地类型为荒漠未利用地及少量草地和公益林地。施工结束后，钻井临时设施均已拆除，各类临时占地均进行了清理平整，恢复原有使用功能，井场及管线按照油田公司标

准、规范化建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措施，采取了林地补偿复垦等措施。

（二）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施工期，钻井废水与钻井泥浆、岩屑一同进入不落地处理系统，由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及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分公司无害化处负责处理，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22）中水质主要控制指标后回注地层；管道采用洁净水、无腐蚀性水进行试压作业，试压结束后用于洒水抑尘或用于其他项目管道试压使用；施工期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依托 128 团已建生活基地，生活污水依托 128 团生活基地现有设施。

运营期采出水管输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及春风二号联合站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22）中回注标准后回注地层，不外排；井下作业实施带罐作业，井下作业废水拉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及春风二号联合站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注地层；运营期不新增人员定员，无新增生活污水。

2、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对易产生扬尘的作业采取遮盖、硬化道路、洒水抑尘等措施；避免在大风季节土方施工，尽可能缩短施工时间，提高施工效率，及时开挖、及时回填；物料临时堆放和运输须采取篷布遮盖措施防尘。

运营期大气污染主要来自集输及外输过程中的无组织烃类挥发废气。生产运营期间采油管线密闭集输，定期对密闭管线及密封点

进行巡检，确保设备稳定运行，控制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3、噪声

本项目现场调查项目区内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区、文物古迹等特殊敏感目标，没有任何居民敏感点。施工期采取减震降噪措施降低环境影响。

项目运营期噪声采取减震降噪、定期巡检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期间产生的固废及管线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钻井废弃泥浆及岩屑进入不落地处理系统（由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及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分公司提供）处理。处理后委托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物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中的相关要求后，用于综合利用（井场修路及铺垫井场等）；施工土方全部用于管沟回填和场地平整，沿管线铺设方向形成垄，无弃土产生，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依托 128 团已建生活基地，活垃圾统一清运至 128 团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本工程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油气开采过程中修井过程中产生的落地油、废防渗材料，生产过程中原油带出的油泥（砂）及清管作业产生的清管废渣。井下作业带罐操作，且在作业井场地面设置船型围堰，使落地油回收率达到 100%。定期按照《井场巡井制度》对井场进行巡视，确保了井场无遗留污油泥。本项目油气开采过程中，原油中夹带有少量油泥（砂）沉积于联合站油罐底部。截至验收调查期间，本项目未进行修井作业及清管、清罐作业，无落地油、废防渗材料、油泥（砂）、清管废渣产生。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与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及克拉玛依

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处置协议，待落地油、油泥（砂）、清管废渣产出后交由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待废防渗材料产出后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本工程运营期不新增人员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三）其他措施

2024年10月，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制定并颁布了《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4年11月1日向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完成，备案编号：650203-2024-28-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一）回注水

验收监测期间：车浅1-7注水站和排7阀组回注水监测结果满足《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22)中水质主要控制指标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井场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均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8—2020）中5.9企业边界污染物控制要求；硫化氢最高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新扩改建项目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井场厂（场）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5口地下水观测点位中各监测项目除1#地下水监测点氟化物、4#地下水监测点钠、氟化物、5#地下水监测点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钠、氟化物外，其余监测指标均可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质量标准要求；石油类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超标的主要原因可能是与地下水水层自然地质岩石结构有关。

（2）土壤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各井场场界内所测土壤各项监测因子监测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表1及表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各井场场界外10m、20m、30m、50m处所测pH、石油烃C10-C40监测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表1及表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各井场管线处所测土壤各项监测因子监测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表1及表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项目建设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回注水、废气和噪声主要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六、验收结论

春风油田老区（克拉玛依市境内）五年滚动开发工程（三期）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继续健全和完善各类环保规章制度；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演练。

验收组组长：刘松

验收组成员：李良政 杨冲喜 金志刚 冯晓冬

李昭衡 姜永军 杨坤 鞠磊 董岩 刘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6日

春风油田老区（克拉玛依市境内）五年滚动开发工程（三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时间：2025年2月6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签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组长	建设单位	刘传宏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刘传宏	420111197509225830	13963366716
成员	建设单位	金云鹏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金云鹏	370502198903021639	15288984143
	验收专家组	纪良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纪良政	650103195804202336	13999926920
		杨中惠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中惠	650105197104250742	18034883956
		黄典典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黄典典	650102197708094526	18099122855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坤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杨坤	622126199402250414	18799746885
	施工单位	姜永军	胜利油田新大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姜永军	372324197810030012	15739711638
	工程监理单位	冯丽冬	胜利油田中睿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冯丽冬	230231196907040314	18766622378
	环境监理单位	李昭涛	山东胜利建设监理股份有限公司	李昭涛	371083198407072014	13375460899
	监测单位	杨坤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杨坤	622126199402250414	18799746885
	设计单位	王飞	山东莱克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王飞	130521198903262816	13655463192
	环评单位	韩磊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韩磊	654222198703055818	18299172862